

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我们作为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，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核查，审核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监事会监事签名：

林文生

潘瑞君

潘芸

王振秀

曾锦炎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